

附件：

米东区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(2023年度)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乌鲁木齐市第84中学	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王春慧	联系电话：	13639970621		
年度绩效目标		2023年度主要工作是：(1)落实教学常规管理规定，不定期检查教师的教学进度，定期检查教师的备课、听课、批改作业情况。(2)组织教师参加新教材课改培训，加快教师适应新教材要求的进程，培养高素质的教师队伍。(3)制订毕业班工作方案，落实指标任务，制定激励方案。(4)组织学生参加期中、期末和常规的检测。	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	
		年度预算总额（万元）		1838.26	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	财政资金小计	1838.26	
				中央安排	266.61	
				自治区安排	1571.65	
			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 区、县安排		
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	其他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	
运行成本						
管理效率						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备课组每周开展活动次数	≥1次	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》	25	
	数量指标	教研组每2周开展活动次数	≥1次	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》	35	
	数量指标	每位教师每学年开展公开课次数	≥1次	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小学教学常规管理基本要求》	30	
社会效益						
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	

备注：三级指标可自行增加行